

关于依法查处中断电信网间通信行为的通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28/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4_BE_9D_E6_c36_328102.htm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中国电信集团公司、中国网络通信集团公司（筹）、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中国卫星通信集团公司、铁道通信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近期，信息产业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不断收到申告，反映一些地区的电信业务经营者以拦截过网呼叫、擅自封闭局向等手段中断电信网间通信，这种无视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严重地扰乱了电信市场秩序，损害了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在社会上造成了极其恶劣的影响。为了促进我国电信事业的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共利益，依法查处并坚决打击人为中断电信网间通信的违法犯罪行为，现将有关要求重申如下：一、各电信业务经营者要加强对下属企业干部职工的法制教育和通信纪律教育，正确认识电信业务经营者之间的竞争关系，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人为中断电信网间通信的行为。二、当发生电信网间通信中断的重大事故时，相关电信业务经营者必须按照《公用电信网间互联管理规定》（信息产业部9号令）和《电信运营重大事故报告规定（试行）》（信部电【2002】114号）规定的时限、程序向信息产业部和本行政区域的通信管理局报告，并迅速排除故障。当发生重大事故以外的电信网间通信中断事故时，相关电信业务经营者必须向本行政区域的通信管理局报告。报告时限参照重大事故的报告时限。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要加大对电信网间通信的监督检查力度

，对所发生的电信网间通信的中断事故，迅速组织查实，对确系人为原因造成的，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进行处罚。对触犯刑律、构成犯罪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二十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维护互联网安全的决定》第一条第三款的规定，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产业部 二

二年四月十八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